

预算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评价方式： 直接组织评价 委托评价

部门名称： 遵化市发展和改革局

联系电话： 0315-6612249

填报日期：2025年5月20日

遵化市财政局编制

附件：1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整体概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申请预算资金 6003.9 万元，实际支出 6003.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专项项目 21 个，金额合计 4864.35 万元，实际支出 4864.35 万元，执行率为 100%。

二、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本部门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是：

加强调查研究，当好参谋助手。统筹制定国民经济发展计划，为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好顶层设计。强化协调督导，全力推进考核指标争先进位。超前谋划，精心筹备，周密组织好唐山市及本级重点项目观摩和集中开工活动，确保最佳活动效果。积极推进项目建设计划落实，助力城市发展。继续抓好固定资产投资工作。坚持抓工业高质量发展。深挖发展潜力，为进一步提高三产各项指标增速做好指导和协调工作。推动绿色能源稳固发展。推动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深入细致化。加强储备管理，确保粮食安全。力保价格平稳，做好农产品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工作，切实做好价格认定工作。站位全局，做好协调服务。继续做好营商环境工作，统筹推进协同发展各项工作。

(一) 做好 2024 年发改综合业务管理和综合事务管理。强化指标牵引，擎稳经济运行，如期完成各阶段增长计划。

(二) 持续强化“项目为王”鲜明导向，大力开展重点项目建设“强引领。积极推进项目建设计划落实，助力城市发展。

(三) 开展粮食流通统计及监督检查工作。规范粮食市场秩序，保障粮油安全。强化粮食安全责任制落实，继续落实“三加强一提高”管理制度，落实省市工作部署，加强粮食企业管理，确保储粮安全。做好原粮食改制老人老事。

(四) 加强价格价格调控，力保价格平稳。加强群众生活必需品价格的监测和预报预警。关注和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民生价格变化情况，继续做好农产品成本调查和热力公司成本监审工作。

(五) 切实做好价格认定工作，提供准确、可靠的价格认定结论。遵循依法、公正、科学、效率的原则，扎实做好涉纪检监察、涉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以及行政事项价格认定工作。作出准确、可靠的价格认定结论，为行政工作提供依据，保障司法、行政工作顺利开展。

(六) 提前统筹谋划，确保稳定供暖。积极协调保供企业，保障人民群众温暖过冬。认真贯彻落实洁净煤取暖相关政策精神，畅通煤企供应渠道，高效灵活配送。做到洁净型煤应供尽供、应保尽保。

(七) 牵头组织好第三批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考核评估工作，编制符合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认定

标准指标，顺利通过省和国家考核评估。

(八) 加强调查研究，当好参谋助手，抓好“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计划（草案）编制工作，全力做好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和完成全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 21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4864.35 万元。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四、绩效实现情况分析

本年度安排的专项项目资金保障了各个项目的顺利实施，有效推动了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一) 强化指标牵引，擎稳经济运行。加强对地区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产业项目、县域经济等重点指标的督导调度，紧盯目标任务，压实责任、深耕细作，全力以赴做好固定资产投资、地区生产总值、产业项目、县域经济等工作，经济发展重点指标运行良好。

(二) 坚持项目为王，积蓄发展动能。坚持“项目为王理念”，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这个战略任务，大力开展重点项目建设“强引领·增动能”行动，以高质量项目带动高质量发展，集中资源、靶向施策、精准服务，重点项目建设呈现出“环境佳、服务佳、推进快”

的良好局面。

(三) 稳定粮食储备，保障粮食安全。强化责任落实和保障能力建设。强化县级储备和粮企管理工作。落实“三加强一提高”管理制度，确保了我市储备粮、油数量充足，质量优良。强化粮食流通和质量管理。开展粮食收购企业备案、夏秋粮收购检查，粮食市场有序流通；完成了夏秋粮收购粮样品和库存粮样品送检工作，全力维护粮食质量安全。做好原粮食老人老事工作。

(四) 加强价格管理，做好监管工作。全力推进我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加强价格监测，确保涉及民生价格基本稳定。加大商品价格监测力度，对重要农产品以及肉、禽、蛋、菜、奶等 37 种生活必需品价格实行重点监测。坚持深入现场到燕山果菜批发市场、唐百、永辉、天奕等超市调查了解实际情况，采集商品价格，及时上报，为领导决策提供可靠。严格执行价格认定管理办法，继续以公平公正为出发点，一丝不苟做好价格认证工作。

(五) 全力抓好民生能源保供工作。统筹落实天然气资源，确保气源稳定供应，指导燃气企业制定天然气保供方案、应急预案，确保我市采暖季天然气稳定供应。全力做好洁净煤保供工作。研究制定工作方案体系，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供应配送工作，在往年欠款压力大的情况下，努力推动保供企业供应配送，争取洁净煤需求在采暖季前配送到位。

(六) 突出要素支撑，加注营商“催化剂”。聚焦要素保障和突出问题，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组织开展了要素提升专

项行动、营商环境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等活动，进一步优化了全市营商环境，提高了企业满意度获得感。

(七)充分发挥“当好参谋、谋划长远、调节运行、管理投资”等重要职能，奋力开创遵化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彰显了发改担当、做出了发改贡献。

(八)河北省遵化市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已由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了国有土地使用证书和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向遵化市税务局缴纳土地划拨价款。

五、存在的问题

今后我局将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严格预算管理、决算管理，严格执行年度预算，推进绩效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相关建议

无相关建议。